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监狱法 奋力谱写新时代监狱法治建设新篇章

新法速递

□ 范履冰

2026年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自2026年11月1日起施行。这是现行监狱法施行30多年来的首次全面修订，标志着我国监狱工作全面迈入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的新阶段，为新时代监狱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一、深刻认识监狱法修订的重大意义

我国监狱是国家刑罚执行机关，是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监狱工作事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司法公正。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监狱法治建设。1954年9月，政务院颁布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改造条例》，这是新中国第一部劳动改造罪犯的法规，为我国监狱工作初创和发展奠定了法治基础，对成功改造各类战犯及其他刑事犯、巩固新生国家政权、推进社会主义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1994年12月，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首次从法律上确立了监狱作为国家刑罚执行机关以及监狱人民警察的法律地位，明确了监狱对罪犯惩罚和改造相结合、教育和劳动相结合的原则，建立了刑罚执行、狱政管理、教育改造等基本制度，是我国监狱工作纳入法治轨道的重要标志，为惩罚和改造罪犯，预防和减少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作出了历史性贡献。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同时，我国犯罪形势与特点发生深刻变化，罪犯结构日趋复杂，监狱工作面临新形势、新挑战，亟须通过修订监狱法，将现行法施行30多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监狱系统探索形成的经验做法和制度机制明确为法律制度，保障监狱工作在法治轨道上有序推进。2023年以来司法部依法履行组织起草重要法律草案职责，组建工作专班，深入调研论证，广泛征求中央有关单位、地方人民政府及专家学者意见，形成监狱法修订草案，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两次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三次审议并通过，彰显了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鲜明导向，凝聚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共识和智慧力量。

这次监狱法全面修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着力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狱制度，对服务和保障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修订监狱法是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监狱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监狱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对全面提升刑罚执行质效作出重要部署。新修订监狱法把党的领导贯穿监狱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从法律上保证党中央关于监狱工作的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修订监狱法为新时代监狱工作筑牢了坚实法治保障。新修订监狱法主动适应全面依法治国总要求，积极回应时代需要和人民期待，是监狱工作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实践创新成果的法治化确认，构建起系统完备的监狱制度体系，对新时代监狱工作具有全方位的规范引领作用，为监狱工作更好履行职责使命、服务保障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筑牢了坚实法治保障。修订监狱法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我国刑事法律体系。监狱法是规范监禁刑罚执行的专门法律，是刑事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新修订监狱法是我国刑事执行领域的重要立法成果，系统完善与刑法、刑事诉讼法、社区矫正法等协调衔接的刑罚执行制度，对于推动建立更加规范权威高效的刑罚执行体制机制具有重要意义。

二、准确把握监狱法修订的基本原则和重点内容

此次监狱法修订遵循以下基本原则：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立法全过程，牢牢把握监狱工作政治属性，旗帜鲜明坚持党的领导，首次将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民警察的重要训词写入法律，确保“刀把子”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坚持守正创新。弘扬监狱工作优良传统，坚持监狱工作方针不动摇，注重将成熟经验做法上升为法律，与时俱进健全完善监狱工作制度机制，创新教育改造理念、内容与方法，更好适应形势任务需要。坚持系统思维。坚持加强监狱管理与保障监狱运行相结合，规范警察执法行为与维护执法权威相结合，维护监管安全秩序与保障罪犯合法权利相结合，形成权责清晰、体系严密的制度体系，彰显我国司法文明与法治进步。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近年来监狱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特别是社会广泛关注、基层反映强烈、影响和制约监狱工作发展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细化和完善相关制度规定，着力从顶层设计上破解难题、补齐短板。

新修订的监狱法共八章一百二十一条，比修订前增加四十三条，增设“法律责任”专章和“监狱的设置和保障”“监狱人民警察”“罪犯的权利和义务”专节。在保持基本框架稳定的基础上，重点就健全监狱管理体制、完善监狱刑罚执行、加强罪犯教育改造、强化监狱内部管理、保障罪犯合法权利、加强监狱建设与保障、加强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系统性制度完善。

——健全监狱管理体制，明确监狱工作总体要求。在总则中明确立法目的、方针原则、管理体制等根本要求。一是明确立法目的，规范和保障监狱正确执行刑罚，依法惩罚和改造罪犯，预防和减少犯罪，促进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和法治中国建设。二是明确监狱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建立公正、法治、文明、廉洁、高效的监狱刑罚执行体制，实行中央、省级两级监狱管理体制。三是坚持惩罚和改造相结合、教育和劳动相结合，以改造人为宗旨，坚持依法管理，尊重和保障人权，将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促进其重新融入社会。四是强化制约监督机制，加强人民检察院对监狱执行刑罚活动的法律监督，监狱实行狱务公开，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公开的关注和期待。五是明确国家保障监狱的建设和运行，监狱经费按照规定列入预算，国家提供罪犯劳动必需的设施和经费，为罪犯改造活动创造条件。明确监狱建设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做到功能完善、规模适度。强调监狱要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监狱管理水平和罪犯改造工作质量。

——完善监狱安全制度，维护监狱场所安全稳定。维护监狱安全与秩序是执行刑罚和教育改造罪犯的前提和基础，新修订监狱法完善监狱安全治理体系，健全各方协同配合、联动联处、共保安全机制。一是明确将监狱安全纳入所在地人民政府安全工作体系，监狱、武警、公安、卫健、疾控和应急等部门在监狱安全工作中分工负责、协同处置。二是明确监狱外围武装警戒由武警部队负责，规定监狱周围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基层组织应当协助监狱做好安全警戒，禁止单位或个人违规对监狱场所摄影、摄像、录音、勘测等活动。三是完善监狱人民警察使用警械、武器的情形和程序，增加驱逐性警械使用规定，构建梯度化、规范化的警械、武器使用规则体系。四是明确罪犯及其他单位或个人扰乱监管秩序、阻碍监狱依法履行职责等情形，界定违法行为及法律后果。

——严格规范刑罚执行活动，全面提升执法公信力。新修订监狱法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深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总结运用近年来监狱开展治理整顿、完善刑罚执行制度、健全责任追究机制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强化制度的刚性约束，确保公平公正公开。一是细化完善罪犯收监执行程序，对罪犯收监的条件和不予收监的情形作出规定，明确交付执行需要移送的法律文书，增加将罪犯财产性判项执行、健康检查及疾病治疗等材料移送监狱的规定。二是明确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适用条件和工作程序，统一执法标准，规定监狱、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应当依法及时公正办理减刑、假释案件，提升司法公信力，有效发挥制度效能。三是在暂予监外执行、假释案件办理中，完善监狱与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机构的衔接机制，构建监禁刑与非监禁刑相互衔接、统一协调的刑罚执行体系。

——加强监狱内部管理，依法保障罪犯合法权利。新修订监狱法既赋予警察保障监狱执行刑罚、管理改造罪犯的必要举措，又严格规范警察执法行为；既要求罪犯服从管理、改过自新，又保障罪犯合法权利，充分彰显法律的威严和人文关怀。一是完善罪犯分押分管制度，明确对罪犯实行分别关押、分类管理、分级处遇。完善罪犯考核奖惩、离监探亲和特许离监等制度，调动罪犯改造的积极性。依法严厉打击狱内犯罪行为，对罪犯服刑期间犯罪处理作出规定。二是在总则中明确“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原则，在“罪犯的权利和义务”专节中，规定监狱依法保障罪犯的人格尊严、人身安全、合法财产等不受侵犯。同时强调罪犯必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规纪律，服从管理，接受教育。三是进一步完善罪犯合法权利保障的相关制度。比如，依法保障罪犯通信、会见权利，根据有利于罪犯改造的需要，适当扩大会见人员范围；依法保障罪犯生活、卫生方面的权利，进一步规范罪犯生活标准、监舍环境等；明确规定国家保障罪犯基本医疗，罪犯基本医疗的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目录和医用耗材目录参照当地基本医疗保险有关规定执行；依法保障罪犯申诉、控告、检举权利，对罪犯申诉、控告、检举的处理程序和要求等作出明确规定；此外，还对罪犯会见律师、申请法律援助以及罪犯入狱前、刑满释放后社会保险接续等作出规定。

——加强罪犯教育改造，促进罪犯重新融入社会。监狱不仅是惩治犯罪的最后关口，还是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的重要防线。新修订监狱法聚焦教育改造中心任务，着力提高教育改造质量，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一是明确监狱应当创新教育改造方式方法，不断推进教育改造工作科学化、专业化、社会化。强调对罪犯实行因人施教、分类教育、以理服人原则，集体教育与个别教育相结合、狱内教育与社会教育相结合的方法。二是丰富教育改造内容，加强对罪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增强罪犯法治意识、纪律意识、道德意识。对罪犯进行行为规范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督促其养成良好行为习惯。有针对性地做好罪犯入监、出监等重要节点的教育改造工作。三是优化罪犯劳动改造，完善劳动项目、技能培训和劳动保护等全过程的管理制度，帮助罪犯学习劳动技能，为释放后就业创造条件。四是规定国家鼓励、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对罪犯的教育改造、社会帮扶、安置帮教等工作，为教育改造罪犯、促进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融入社会创造条件和提供帮助。明确规定刑满释放人员依法享有与其他公民平等的权利，在就业、就学和享受社会保障等方面不受歧视。五是针对未成年犯身心特点，明确实行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并从场所环境、警察配备要求、矫治方式等方面作出针对性制度安排。

——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建设高素质监狱人民警察队伍。监狱人民警察是政法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刑罚执行工作的中坚力量。新修订监狱法突出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对监狱人民警察政治建设、管理监督、职业保障等作出明确规定，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监狱人民警察队伍。一是增加“监狱人民警察”专节，将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民警察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重要训词明确入法。强调监狱人民警察作为执法主体的法律地位，细化监狱人民警察法定职责。规定监狱应当设立政委，加强监狱政治建设。二是明确国家推进高素质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加强监狱人民警察管理、监督、培训和职业保障。三是落实从严治警要求，对监狱人民警察的禁止性行为予以细化明确。加强监狱执法规范化建设，司法行政部门建立警务督察制度，对监狱人民警察执行法律、法规和遵守纪律的情况进行监督。四是加强监狱人民警察履职保障，建立依法履职保护机制，切实维护监狱人民警察的职业尊严和人身安全。

三、扎实做好新修订监狱法的贯彻实施工作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监狱法修订通过后，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监狱法的通知》，召开学习贯彻新修订监狱法工作会议，对学习贯彻新修订监狱法作出部署安排，将监狱法学习宣传纳入“九五”普法重点内容，出版发行监狱法单行本及新旧条文对照表，会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编写出版《监狱法释义》，会同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法治日报社等媒体集中开展宣传解读，为监狱法实施营造良好环境。分级分层组织全国监狱系统专题培训，确保准确理解、依法适用。会同有关部门启动有关配套文件的立改废工作，健全完善与监狱法适配衔接的监狱工作制度体系。同时，从良法到善治，需要各地方、各有关部门与社会各界的共同参与和积极行动，凝聚共识、形成合力，为监狱法正确实施创造良好条件、提供有力保障。

新修订监狱法的颁布施行，开启了我国监狱法治建设的新篇章。全国监狱系统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继往开来、守正创新，努力建设新时代平安、法治、文明监狱，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作者系司法部监狱管理局局长）

以开放创新应对全球贸易变局

上接第一版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建设贸易强国，更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务实举措。

“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世界的繁荣也需要中国”“让中国大市场成为世界大机遇”……面对一些国家妄图“脱钩断链”、筑起“小院高墙”、搞封闭排他“小圈子”，中国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让贸易成为联结各国人民命运与共的坚实纽带。

截至2025年底，我国已成为全球1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主要贸易伙伴，越走越宽广的多元化之路为世界各国提供更多机遇。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推进贸易强国建设”，党的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提出“加快建设贸易强国”，“十五五”规划纲要围绕“加快建设贸易强国，促进外贸提质增效”作出部署……贸易强国建设的“路线图”与“施工表”清晰铺展，中国外贸正朝着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目标笃定前行。

加快创新驱动 提升贸易核心竞争力

走进浙江义乌第六代市场——全球数贸中心，无人机、机器狗、机械外骨骼等科技产品令人应接不暇，AI导航、“数字老板娘”、实时翻译屏等数字场景随处可见，商户们开直播、拍视频，通过万兆光纤把生意做到全世界。

从义乌第一代马路市场到第六代数字化市场的跃升蝶变，正是中国贸易创新发展的生动写照。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八次集体学习时指出：“要加快建设贸易强国，升级货物贸易，创新服务贸易，发展数字贸易，以数字化绿色化为方向，进一步提升国际分工地位，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迈进。”

“十五五”规划纲要围绕“推动贸易创新发展”，作出“优化升级货物贸易”“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数字贸易、绿色贸易”“支持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等一系列具体部署。

当前，从家庭到工厂、从生活到生产，中国机器人全面融入全球用户生活与产业升级。

一季度，中国机器人出海跑出加速度。据海关总署统计，我国各类单独列名的机器人合计出口额达113.2亿元，产品远销148个国家和地区。

从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和光伏产品“新三样”畅销海外，到人工智能、机器人和创新药作为“新新三样”增势迅猛，凸显我国贸易优势的结构性转变。

英国《金融时报》刊文指出，与过去单纯的商品出口相比，技术、数字系统和配套服务在中国对外贸易中的比重正逐步上升。

随着全球产业分工加速调整、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以及国际经贸规则体系深度重构，服务贸易与数字贸易展现出强劲增长势头，并推动货物贸易从单一的“产品输出”迈向“产品+服务+体验”的综合价值输出，从而提升贸易附加值与国际竞争力。

放眼国际市场，中国电商链动全球、中国美食香飘世界，中国电影、短剧、网游圈粉海外，“中国游”“中国购”持续升温……

当前，我国服务贸易规模持续扩大，数字贸易蓬勃发展，贸易新业态层出不穷。“十四五”时期，我国服务贸易规模首次站上1万亿美元关口。AI驱动的智能客服、虚拟主播、跨境直播、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等深度赋能贸易全链条。

产业强则贸易强。唯有持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才能增强贸易核心竞争力。

眼下，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蓬勃发展，推动中国制造、中国服务、中国技术品牌价值持续攀升；自东中西部始发的中欧班列驰而不息，中国港口吞吐量稳步增长，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互联互通水平不断跃升……

“十五五”规划纲要作出“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等部署，为中国外贸从“规模导向”转向“质效导向”提供系统指引。

中国正以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在质量、效率和动力上不断迈上新台阶，为贸易强国筑牢坚实产业根基。

深化改革开放 拓展贸易发展新空间

5月1日零点，随着深圳湾口岸货检通道闸口栏杆缓缓抬起，满载24吨南非鲜苹果的货车经深圳海关快速监管验放后，分销至全国各大商超及果蔬批发市场。

这是我国自2026年5月1日起对53个非洲建交国全面实施零关税后，首批抢“鲜”走入寻常百姓家的进口货物。今年前4个月，中国对非零关税举措红利逐步释放，双边贸易同期首次突破8000亿元。

从举办全球首个以进口为主题的博览会，到对935项商品实施低于最惠国税率的进口暂定税率，再到对非洲建交国全面实施零关税举措……近年来，我国持续扩大进口，更好发挥我国“世界工厂”和“世界市场”作用，与各国分享中国大市场机遇。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推动对外贸易平衡发展，协同推进强大国内市场和贸易强国建设，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不断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不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以国内大循环吸引全球资源要素，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稳步推进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和水平，不断拓展中国式现代化的发展空间。”

4月9日，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对外发布，中国自贸试验区扩围至23个。

从“内陆腹地”到“开放前沿”，内蒙古自贸试验区的成立，以“制度钥匙”推动物流、信息流、资金流更加高效流通，使我国向北开放的大门开得更大、更稳。

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是建设贸易强国的重要着力点。

今年3月1日起，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开始施行。此次修订，明确对外贸易工作应当“推进贸易强国建设”，对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积极参与国际经贸规则制定等作出规定。

推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积极推进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落地实施；海南自贸港全岛封关运作；连年举办进博会、广交会、消博会、服贸会等国际经贸盛会……

一系列务实举措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对内以开放促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外贸经营主体内生动力；对外以开放促合作，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国际合作中，提升我国对外贸易的影响力。

不拒众流，方为江海。中国与世界各国合作共赢的“朋友圈”日益壮大：2025年，全球与我国有贸易往来的国家和地区达249个，我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占整体贸易比重提高至51.9%。今年前4个月，我国对东盟、欧盟、拉美、非洲进出口同比分别增长15.7%、13.2%、15.3%、19.4%，对韩国、英国进出口增长34.3%、10%。

开放带来进步，合作才能共赢。

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大连、厦门等地率先开展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建设；贵州大力发展跨境电商，保税加工等新业态，实施外贸主体倍增行动计划……各地各部门正按照“十五五”规划纲要部署，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实施一系列新举措，进一步推动形成百花齐放、各具特色的高水平开放格局。

展望未来，在习近平经济思想科学指引下，中国外贸高扬开放之帆，激活创新引擎，必将在国际经贸海洋中乘风破浪，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为世界经济复苏和发展注入更强的信心力量。

新华社北京6月2日电

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中国建设 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上接第一版

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博大精深。对照“十二个坚持”，在学习贯彻中要把握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把牢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鲜明政治导向。这一思想鲜明回答了全面依法治国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的方向性问题，阐释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客观必然和巨大优势，揭示了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遵循的根本政治原则。二是站稳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人民立场。这一思想明确了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法治建设的根本力量和目的所在，顺应了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新要求新期待。三是感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厚文化传承。这一思想是坚持“两个结合”的重大成果，传承和发展了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赋予中华法治文明新的时代内涵，提升了我国法治体系和法治理论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四是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思维方法。这一思想深刻阐述了改革与法治、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等重大关系，既蕴含深刻的道理学理哲理，又贯穿科学的方法论，闪耀着光辉的辩证思维、系统思维。

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中国建设 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记者：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科学指引下，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取得哪些重大成就？

刘俊臣：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实践中展现出强大实践伟力，引领我国法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一是，党中央部署推进法治建设和法治领域改革一系列重大举措，完善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制度，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去年底，《中国共产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条例》印发，这是第一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基础性、综合性党内法规，对于进一步提升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二是，完善顶层设计，统筹推进法律规范、法治实施、法治监督、法治保障和党内法规体系建设，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基本形成。三是，坚持依宪治国，党领导的宪法保障更加健全，宪法实施更加有效，宪法监督水平稳步提高，全社会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显著增强。四是，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求，完善立法体制，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加快立法工作步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日趋完善。截至目前，我国现行有效法律311件，行政法规和监察法规600多件，地方性法规1.4万多件，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更加科学完备、统一权威。五是，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更加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推进司法责任制、员额制和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司法质量、效率、公信力显著提高。这些成就是突破性、系统性、全局性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越走越宽广。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履职基本功 发挥人大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中的职能作用

记者：请您介绍一下人大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方面承担的职责任务和工作内容？

刘俊臣：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人大同志履职工作的必修课和基本功。我们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紧密结合起来，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依法履职，担当作为，不断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顺利完成提供有力法治支撑。

一是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在党中央领导下，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不断提高宪法实施和监督水平，完善宪法和宪法实施法律制度体系，实施宪法规定的授勋、特赦等制度，开展合宪性审查、备案审查工作，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定的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加强宪法宣传教育，促进宪法法律全面有效实施。

二是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我体会，要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一要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人大主导的具体方式有：制定立法规划和计划；做好综合性、基础性法律法规的牵头起草工作，对其他部门起草的法律法规提前介入，做好组织协调；发挥审议把关作用，防止部门利益和地方保护主义法律化。二要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不断提高立法质量。截至2026年4月底，十四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编纂法典1件，制定法律21件，修改法律40件，作出法律解释1件，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19件，废止法律1件，宣告失效的法律、法律解释、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139件。三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科学立法核心在于尊重和体现客观规律，民主立法核心在于立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依法立法核心在于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

三是增强人大监督工作实效。“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是习近平总书记对人大监督工作提出的重要原则。正确监督，关键是坚持党的领导，找准人大监督的定位，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真正形成工作合力。有效监督，关键是找准切入点、突破口，真正推动解决问题、改进工作、完善制度，做到监督精准有效。依法监督，就是要统筹运用法定监督方式，依照法定职责、限于法定范围、遵守法定程序进行监督。截至2026年4月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共听取审议67个“一府一委两院”报告和37个其他报告，检查15件法律实施情况，开展6项专题询问、27项专题调研。习近平总书记对人大监督工作提出几项重点任务，包括健全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制度，强化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等，我们要持续深入推进，确保落实到位。

四是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和实施法治宣传教育法，明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内容和首要任务。加强立法全过程宣传解读，使立法过程成为讲好立法故事、宣传普及法律、增强法治观念的过程。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研究阐释工作，推动形成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

国务院印发《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十五五”规划》

上接第一版 三是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取得重大突破。四是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千方百计促进就业创业增收。五是加快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六是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七是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完善农业农村投入机制，扎实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壮大乡村人才队伍。

《规划》部署了高标准农田、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条件、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等重大项目建设，提出了大食物开发、“人工智能+”农业、农产品加工业提升、农村现代生活条件补短板等重大工程和行动，明确了建立健全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开展新一轮农业资源调查与区划、培育壮大农业领域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等重要政策举措，并要求健全机制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警惕雾化产品成青少年“入门烟”

上接第一版 同时，网络平台须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屏蔽相关敏感词条，阻断产品的引流与销售链条，严禁向未成年人兜售各类打擦边球的雾化产品；学校与家庭也应加强科普宣传，破除青少年对此类产品“无害”的认知误区，引导他们远离诱惑。

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不容“雾化诱惑”，无烟环境需要全社会共同守护。只有用严格监管戳破其产品伪装、以全民共治筑牢防线，才能让各类打着擦边球的果味电子烟退出市场，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纯净无烟的成长天空。